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司法院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民一字第11201012571號



修正「勞動事件審理細則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勞動事件審理細則」部分條文

院長 許宗力